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序号12）验收报告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序号12）涉及化工企业集聚区及周边地下水水质监测井整改问题：“至‘回头看’进驻时，仍有40个化工集聚区未建设监测井，61个未开展日常监测，38个重污染化工集聚区未编制防控方案”。经核实，共涉及我市5个化工集聚区：鲁西经济开发区现代化工产业园（中度）、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中度）、东阿县化工企业聚集区（轻度）、山东信发化工有限公司（轻度）、山东奥克特化工有限公司（轻度），上述5个集聚区无重污染化工集聚区，涉及的整改问题为监测井建设和开展日常监测问题。我局对以上5个化工企业集聚区及周边地下水水质监测井整改问题组织了验收检查，现形成报告如下：

一、鲁西经济开发区现代化工产业园

鲁西经济开发区现代化工产业园位于莘县古云镇，2018年9月园区划过省第二批化工园区认定，公布为莘县化工产业园，属于石油化工、盐化工、精细化工综合类化工园区。监测井于2017年10月建设完成，共建设地下水监测井7眼，成井深度22.5-35.3m。2019年8月于济南召开了专家评审会议，专家一

致认为地下水监测井点位和深度布局合理，成井材料基本齐全，各项监测工作正常进行，符合《山东省化工企业聚集区及其周边地下水水质监测井设立和监测的指导意见》（鲁环函〔2019〕312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指导要求。2020年5月26日，省生态环境厅组织第三方对鲁西经济开发区现代化工产业园地下水污染防控工作进行了核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目前已根据专家组意见整改完毕，并于2020年6月10日针对整改问题通过了专家评估。

二、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是以煤化工、盐化工、氟硅化工类化工新材料以及精细化工、医药化工为特色的国家新型化工基地。2018年11月，鲁西集团委托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结合园区及周边实际，编制了园区地下水监测点的布设方案，在园区内关键生产装置、污水处理、重点物料堆放场等点位共设置7眼地下水质监测井，2018年12月30日通过了专家的评审。4月28日完成了地下水质监测井的建设并投入运行，2019年8月18日对园区内地下水监测井建设及自行监测实施情况进行了专家评估，与会人员一致认为园区内地下水监测井建设及自行监测实施情况符合《指导意见》要求，评审通过。2020年5月25日，省生态环境厅委托第三方对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地下水水质监测井整改工作进行了现场核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目前已根据专家组意见整改完毕。

三、东阿县化工企业聚集区

东阿县化工聚集区位于东阿县城区东北部。规划主导产业

包括化工新材料产业、精细化工及高端化学品产业。该区因地处城区，布局规划较晚，形成区域面积较小，目前仅两家化工企业，分别是山东东阿合丰化工有限公司和山东东阿丰乐化学制品有限公司。2019年9月9日，东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专家对东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园区地下水监测井布局建设、监测方案进行了评估。专家一致认为监测方案对园区环境概况、涉化企业项目所涉污染因子分析较清晰，监测井布点与监测项目确定符合园区排污特征，监测方案内容总体科学、可行。2020年5月25日，省生态环境厅委托第三方对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地下水水质监测井整改工作进行了现场核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目前已根据专家组意见整改完毕。

四、山东信发化工有限公司

2018年9月，山东信发化工有限公司委托茌平信兴水利服务有限公司按照化工聚集区周边地下水监测规范，分别在信发化工、信发聚氯乙烯公司内部、厂区两侧、厂区上下游区域共建设7眼地下水监测井，主要用于监控信发化工、信发聚氯乙烯有限公司内部及周边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并在2018年10月完成了监测井建设。2018年11月，信发集团依据《地下水监测井建设规范》DZ T0270-2014文件要求组织对信发化工、聚氯乙烯有限公司建设的地下水监测井进行了自主验收，并委托第二方机构山东诚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地下水污染环境监测工作进行了评估，编制了《山东信发化工有限公司地下水污染环境监测工作评估报告》；2019年9月，经专家组对评估报告技术审核，认为:监测井建设及监测方案满足《指导意见》的相关

要求。2020 年 3 月编制了地下水污染防控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5 月 25 日，省生态环境厅委托第三方对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进行了现场核查，专家组对山东信发化工有限公司的地下水水质监测井整改工作表示满意。

五、山东奥克特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奥克特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溶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地下水监测井建设及现状监测工作方案》，方案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2019 年 12 月份完成了地下水质监测井的建设工作，并于 2020 年 3 月份完成了地下水质的采样、检测化验、监测结果评估等工作。经过对监测井建设和监测结果的评评估:所建设的 5 眼监测井的设点、建设等基本符合《指导意见》的要求；《地下水监测井建设及现状监测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监测计划符合《地下水监测井建设及现状监测工作方案》的要求。2020 年 5 月 25 日，省生态环境厅委托第三方对聊城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地下水水质监测井整改工作进行了现场核查，山东奥克特化工有限公司的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得到了专家的一致认可。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6 月 18 日